

务的全面领导权，以乡村党群服务中心为平台建立“乡镇吹哨、部门报到”“村屯吹哨、党员报到”等协同机制。

二是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。加强群众性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和村规民约建设，落实“四议两公开”制度，形成民事民议、民事民办、民事民管、民事民评的多层次基层协商格局。

三是完善网格化管理、精细化服务、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。推广积分制、清单制、数字化、接诉即办等治理方式。

四是推进法治乡村建设。以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、送法下乡等为抓手，加强法律普及、法治教育、司法服务，形成线上线下并行、实体虚拟同步、前台后台联动的公共法律服务一体化格局。

五是推进平安乡村建设。完善乡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和社会矛盾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，加强网格化服务管理，完善综治信息系统，形成全区“一网统筹、事事入格”的大网格系统。截至2023年10月，全区农村矛盾纠纷化解率达97.41%。

六是开展农村突出治安问题专项整治。以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为治理平台，加强村社特殊人群的服务管理，实现基层服务和管理精准化精细化。

3、保障公共服务增强农民幸福感

一是加强教育保障。坚决落实“双线四包”和联防联控保责任，脱贫户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现应助尽助。2023年，下达学生资助资金78.6亿元，资助学生约426万人次。着力补齐脱贫地区农村义务教育学校短板和教育薄弱环节，2023年，安排93.9亿元支持新建中小学、幼儿园92所，农村教育总体质量显著提升。

二是提升中等教育办学水平。下达6亿多元专项资金为全区100多所中等职业学校补齐短板，加快推进“云课堂”平台建设及应用。

三是推进医疗卫生资源统筹发展，争取城市三级医院与县级综合医院建立紧密型医疗联合体，提升县级综合医院、重点城镇中心卫生院防控救治能力，加强乡村两级医疗卫生、医疗保障服务能力，推进乡村医生队伍专业化规范化。

四是做好大病慢病的救治工作，继续对包括30种大病病种的脱贫人口、监测对象和农村低收入人口进行集中救治。落实常见疾病惠民政策，实行“先诊疗后付费”，实施脱贫人口参保资助渐退政策。

五是提升农村养老软硬件水平。2022年以来，安排5.2亿元建设县、乡镇、村（屯）养老设施，建成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386个；完成376家敬老院改造；完成2.3

万困难老年家庭适老化改造。推行“物质+服务”“慈善+救助”“党建+救助”三项行动，强化特困老年人救助关爱。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，以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为养老主力阵地，实行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制度，建立“村委会+村医+社工”关爱巡访机制，推广日间照料、互助养老、探访关爱、老年食堂等养老服务。

强化“四个坚持”夯实乡村全面振兴各项保障

从实践来看，乡村振兴战略取得实绩不仅要靠有效的思路和举措，更离不开坚强有力的领导、主动作为的担当和相得益彰的组织保障、思想保障。

（一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压实乡村振兴责任

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。加强组织领导，巩固加强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负责、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，各级党委农村工作（乡村振兴）领导小组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挥部牵头抓总，下设办公室和13个专责小组，形成“1+13”乡村振兴工作机制，进一步落实好“自治区负总责、市县乡抓落实、工作到村、帮扶到户”责任制和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机制。

（二）坚持农民主体地位，不断激发内生动力

坚持激发广大农民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发掘、培育、聚集乡村建设有识之士、有志之士、有才之士，激活乡村振兴内生动力。培育农村基层党组织带头人。从本村致富能手、外出务工经商返乡能人、大学毕业生、退役军人中培养选拔村干部，改善村干部作风和工作水平。2023年上半年，组织1.5万多名村党组织书记、村委会主任、85万名建制村党员和17万名村干部开展全员轮训培养。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产业政策扶持，培养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建设强有力的本土乡村振兴人才队伍和农产业致富带头人队伍，做强村集体经济和县域龙头产业。2023年上半年，开展农村劳动力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6.36万人次，其中培训脱贫劳动力2.68万人次。育好用好乡土人才。鼓励和引导各类大学生、乡贤、能人、农民工等社会人士，根据自身特长、优势、资源投身乡村振兴，推动“三农”领域人才规模不断壮大。

（三）坚持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，以党建带村建

坚持把基层党组织建设作为乡村振兴的基础和关键，发挥基层党组织引领群众致富的先导作用，确保党的惠民政策落地见效。积极培育一支政治素质过硬、业务水平较高、学习能力较强的基层组织干部队伍，推选